

呼和浩特市西热东送工程施工五标段（二次）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B1501002026030901001）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

一、招标条件

本呼和浩特市西热东送工程施工五标段（二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自筹资金:4750万元，招标人为呼和浩特市城发供热有限责任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呼和浩特市西热东送工程施工五标段，工程位于生态路至大学城、大学城至恼包村段，敷设管径DN800、DN600、DN400，管沟总长约12706米，具体内容以工程量清单为准。合同估算价约4750万元。；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呼和浩特市西热东送工程施工五标段（二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呼和浩特市西热东送工程施工五标段（二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企业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以上并且[GB2压力管道安装许可证]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的项目负责人必须为本单位注册并应具有[市政公用工程壹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以及具备相应的由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施工负责人或项目经理。；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6-04-10 12:00:00到2026-04-30 09:30:00。

获取方式：线上获取。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04-30 09:30:00。

递交方式：电子文件上传递交，线上获取。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04-30 09:30:00。

开标地点：详见招标文件。

七、其他

企业资质要求企业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以上并且[GB2压力管道安装许可证]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人员资质要求拟派的项目负责人必须为本单位注册并应具有[市政公用工程壹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以及具备相应的由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施工负责人或项目经理。计划工期107日历天，107天为有效工期，开工后因季节性、不可抗力因素等导致无法施工，工期顺延。合同估算价4750万元招标内容呼和浩特市西热东送工程施工五标段，工程位于



生态路至大学城、大学城至恼包村段，敷设管径DN800、DN600、DN400，管沟总长约12706米，具体内容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公告发布媒介：6.1呼和浩特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ggzyjy.nmg.gov.cn/msym/hhhtsggzyjyw>） 6.2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nmg.gov.cn>） 6.3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6.4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呼和浩特市城发供热有限责任公司**。

九、联系人

招标人：**呼和浩特市城发供热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巨海城八区3号楼**

联系人：**周暄、王玉媛**

电话：**0471-3823357**

邮件：603779084@qq.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华茂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呼和浩特市银都大厦A座7楼703**

联系人：**梁苗苗**

电话：**15049171262**

邮件：595374051@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马璇）（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_____（盖章）

